附件2

**科技档案归档移交时间安排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完成时间** | **移交部门** |
| 6月8日 | 继续教育学院、党委宣传部、校报编辑部 |
| 6月15日 | 教务处、招生就业处、国际交流合作处 |
| 9月7日 | 科研处、高教研究与评估中心、  创新创业学院 |
| 9月14日 | 国资处（招投标办）、设备处、  党委组织部、党委统战部 |
| 基建档案在项目完成后三个月内 | 基建处 |